

关于泰达宏利中证 5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 年 7 月 27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基金名称 | 泰达宏利中证 5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 |
| 基金简称 | 泰达宏利 500 指数分级(场内简称:泰达 500) | |
| 基金主代码 | 162216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公告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泰达宏利中证 5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和《泰达宏利中证 5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 |
|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 恢复大额申购日 | 2019 年 7 月 30 日 |
| |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 为了满足投资者需求,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泰达 500A | 泰达 500B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150053 | 150054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前端交易代码 | - |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后端交易代码 | - | - |
|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 否 | 否 |

注: 1、上述恢复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指取消对本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超过 1000 元(不含 1000 元)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

2、本基金暂不开通转换业务。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泰达宏利 500 指数份额只可进行场内与场外的申购和赎回,但不上市交易,下属分级份额中泰达 500A 份额与泰达 500B 份额只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不可单独进行申购或赎回。

2) 本公司曾于 2019 年 2 月 23 日发布《关于泰达宏利中证 5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宣布自 2019 年 2 月 25 日起暂停接受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超过 1000 元(不含 1000 元)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本基金将于 2019 年 7 月 30 日当日起恢复正常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3)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如有疑问,请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98-8888、

010-66555662；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mfcteda.com。

4)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7 月 27 日